

特别策划

国家宪法日

弘扬宪法精神 培育法治信仰

——各部队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一组见闻

习主席指出,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根本法律依据,是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的最高法律规范。

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同时,我们也迎来第六个全国“宪法宣传周”。今年全国“宪法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宪法宣传周”期间,各部队广泛深入开展学习宣传宪法活动,

抓实普法教育,推动宪法及法律走进官兵,深入民心,引导广大官兵把法治内化为政治信念和道德修养,外化为行为准则和自觉行动,培育崇尚法治、敬畏法律的理念,不断弘扬宪法精神,提升法治素养。同时,各级以宪法、法律为依据,通过加强涉军维权工作,开展军事检察公益诉讼,全面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为部队战斗力建设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新闻快览

浙江省军地举行“宪法进军营”活动——

尊法立于心 知法践于行

■蔡焱焯 张文斌 本报记者 邹琪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初冬时节,杭州军事法院法官来到驻浙某部,为官兵送上一堂宪法宣讲辅导课,深入浅出讲解宪法及法律知识,倡导官兵与法同行,向战发力。课后,该部一名战士说:“宪法涉及我们训练生活的方方面面,今后我们要更加积极主动学习宣传宪法知识,筑牢法治意识。”

“宪法宣传周”期间,杭州军事法院、杭州军事检察院联合地方司法机关组成送法小组,赴驻浙部队开展“宪法进军营”活动。活动中,送法小组采取集中组织与分散实施、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宣讲宪法法律知识、赠送法律书籍、开展法律咨询、解决涉法问题,为基层官兵提供了及时、专业、高效的法律服务。

12月1日,官兵们来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起草地旧址——“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参观主题展览,

观看《新中国第一部宪法诞生记》历史资料片,回顾“五四宪法”从起草、讨论、通过到实施的全过程。“宪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总依据,也是依法治军的总依据。我们作为革命军人,要带头学习宪法、拥护宪法,做宪法的崇尚者遵守者捍卫者。”参加活动的浙江省军区某部官兵说。

学习宪法、尊崇宪法,必须牢固树立法治思维,提升法治素养。在武警某部,伴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一场模拟法庭正式开始。基层官兵分别扮演审判员、当事人和律师,生动呈现了一场借贷纠纷案庭审全过程。现场,“原告”“被告”依次出示证据,围绕案件焦点问题进行辩论、发表意见,给官兵带来一次“沉浸式”法治教育。之后,杭州军事法院法官现场以案释法,讲解陷入借贷纠纷的应对方法,以更加直观、生动的方式,传授法律知识,帮助官兵增强法律意识。

宁波市人民检察院听证室内,围绕某军用机场周边超高压铁塔是否应

该迁移,多方进行着讨论协商。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杭州军事检察院围绕某部反映某公司铁塔超高破坏军用机场净空环境的问题,专门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军人监督员等召开听证会。在听取部队、行政机关各方意见后,听证员现场发表意见:“这家公司应当及时对军用机场跑道端净空范围内的多处超高信号塔进行整改。”

近年来,浙江军地检察机关坚持运用法治思维维护国防和军事利益,注重发挥检察公益诉讼“为战保战”职能,依据宪法、军事设施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加大国防和军事利益保护力度,先后办理机场净空、舰艇航道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0余起,有力保障了部队备战打仗和建设发展。

近日,某部干部小吴向杭州军事检察院表示感谢,为“军地协作检察e站”提供的便捷高效维权途径点赞。此前,小吴因一起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

虽打赢了官司,但迟迟未能追回欠款。后来,他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可因故长时间未能解决,小吴因此忧心忡忡。了解到“军地协作检察e站”小程序可以帮助协调解决官兵涉法问题,他立即登录并提出诉求。军地检察机关受理后,积极协调法院及时立案,依法维护了小吴的合法权益。

记者了解到,依托杭州“数字之城”资源优势,杭州市人民检察院联合杭州军事检察院开发的“军地协作检察e站”小程序,设置了军人军属权益保护、军事设施保护、军人军属司法救助、普法宣传等多个版块,“线上”小程序与“线下”实体联络站同步开展服务,让军人军属维权更加方便快捷。

随着“宪法进军营”活动深入开展,各部队尊法守法用法氛围更加浓厚。官兵们纷纷表示,通过此次学习,他们增进了对宪法的认识,能切实做到尊法立于心、知法践于行,坚决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

奋力开创军队法治建设新局面

■张力勇

军营话“法”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现行宪法规定了武装力量的性质任务、领导指挥和军委主席负责制等重大军事制度,将军事法治建设全面纳入国家法治建设轨道,搭建起国防和军队建设的牢固框架和基本规范,为推动军事法治建设全面发展提供了宪法依据。

当前,国防和军队改革不断深化,军队使命任务日益拓展,官兵法治诉求逐渐增多,全面贯彻依法治军战略,坚持宪法法律和军事法规一体实施,才能更好开辟法治军队建设新境界,强军兴

新新局面。

强化官兵法治意识。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只有认识到位,才会自觉行动。各级要大力培育官兵尊崇法治的价值理念,利用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时机,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活动,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在日常法治教育中,要将法治文化培育作为强军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推动形成具有部队特色的军事法治文化。日常工作生活中,在涉及部队和官兵切身利益的敏感问题上,坚持公开公正,严格依法依规制度办事,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增强官兵对法治的信赖感和认同感,建设人人遵纪守法、处处依法办事的法治军营。

增强依法治理本领。以高水平治理推动我军高质量发展,就必须增强依法治理的本领,这既是推进军事治理的重要内容,也是全面贯彻依法治军战略的现实需要。各级党委要健全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依据法定权限谋大事、解难事,严格做到议题合法、程序合法、决议合法,提高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机关要依法规范工作运行机制和指导行为,加强业务部门之间工作协调,统筹基层工作力量,提高依法指导、依法落实、依法检查能力。部队在执行各项任务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条令条例开展工作,细化完善各级各类人员岗位职责、工作标准和行为规范,组织官兵加强岗位专业法规和履职尽责

规定的学习,养成依法履职、依法办事的习惯自觉。

规范领导干部用权。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培塑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观念意识。要严格规范领导干部权力边界和权限范围,健全完善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把依法办事能力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条件,纳入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建立领导干部推进法治建设实绩的考核制度,推动军队法治建设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作者单位:国防大学政治学院西安校区)



图①:武警第一机动总队某支队理论骨干在法治长廊为官兵进行普法宣讲。

周静摄

图②:第71集团军某旅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图为某连官兵赵根元认真学习宪法知识并展开讨论交流。

赵根元摄

图③:海军某护卫舰支队官兵学习宪法及法律知识,强化法治理念。

本报特约通讯员 王光杰摄

图④:上海军事法院和上海军事检察院联合军地法官和检察官走进军营,开展送法活动。

制图:黄美源

北部战区空军航空兵某旅开展宪法学习专题教育——

练强打赢本领 履行神圣职责

■郭栋 李莹

一线探访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属于人民。我们的任务就是巩固国防,抵抗侵略,保卫祖国,保卫人民的和平劳动,参加国家建设事业,努力为人民服务,这是宪法赋予我们的神圣职责。”在第十个国家宪法日来临之际,北部战区空军航空兵某旅组织“学宪法、担使命、强能力”专题教育。课后讨论交流时,一名新兵说:“我们享有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权利,也必须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和神圣使命,练强打仗本领,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

该旅宣传科科长介绍,“宪法宣传周”期间,他们广泛开展“法进课堂”“谈心说法”“法在兵心”“学法广播”等活

动。同时,积极拓展法治文化阵地,借助板报橱窗、军营广播、“两微一端”开展宣传,营造随处可见、随处可学的浓厚氛围。党委机关还通过“挂钩帮带、推门听课、当兵蹲连”等方式了解掌握官兵思想动态,帮助官兵提升法治素养和专业能力。

“当兵就要尽义务。作为一名飞行员,战场打赢就是对宪法最有力的践行。”一名飞行员说,一次执行任务期间,他们突遇外机挑衅,他和战友临危不乱、沉着冷静,按照既定战术战法,成功逼退外机,坚定捍卫了祖国领空安全。“坚持在任务中摔打锤炼,既是提升战斗力的重要途径,也是弘扬宪法精神的有利契机。”该旅结合正在开展的军事训练、战备值班和比武竞赛等工作,组织法律骨干成立普法宣传队,将法治课堂搬到练兵现场,融入一线岗位,引导官兵弘扬

法治精神,强化宗旨意识,提高打赢能力。

“学习宪法的目的是要强化法治思维,不断自我革新、兴利除弊,改变以往靠老路子、凭旧经验的模式做法,破除有法不依、有章不循的弊病怪圈,将开展工作的方式转变到遇事找法、做事依法的轨道上来。”该旅领导介绍,他们不断增强官兵依法用权、依法办事、依法履职能力,深入查纠整治土办法、土政策、土规定,尤其是影响制约战备训练的突出问题,真正将法治理念融入部队建设的各个方面。

在近期组织的一次考核中,机关检查组展开随机抽查,几名战士因携带装备不齐、装备操作不规范被当场指出。考核结束后,检查组针对考核中暴露出的问题现场进行总结讲评,明确要求相关单位限时整改,立起依法治训、从严治训鲜明导向。

乌鲁木齐军事检察院发挥军事检察公益诉讼职能作用——

让练兵备战“一路畅通”

■彭建 陈元伙

军事检察 公益诉讼在行动

“我和战友们经常修整维护这条道路,现在路通了,我们又能正常开展训练了。”前不久,某部连通营区和靶场的道路通过军事检察公益诉讼得到恢复,官兵们十分欣喜。

“近年来,个别地方企业为了追求经济效益过度开发自然资源,对军事设施造成侵害,我们要通过公益诉讼,充分保护军事设施使用效能,为练兵备战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参与办案的乌鲁木齐军事检察院工作人员感慨道。

今年7月,某部发现营区通往靶场的必经道路被地方人员挖断,实弹实投训练受阻。部队多次交涉未果,只得向军事检察机关求助。乌鲁木齐军事检察院接到线索后,立即会同驻地人民检察

院成立办案组进行调查。

原来,某农林开发公司承包该部靶场附近的土地后,准备用以种植林木。该部通往靶场的一条道路,恰好位于这块土地中间,道路两边有一条地下涵管用于通水。该公司为了提高灌溉效率挖路修渠,将这条道路破坏,致使部队通行受阻。沟通协调时,该公司认为他们有权修渠灌溉,对部队诉求不予理会。

面对矛盾分歧,办案组调取承包合同和行政审批等资料,查明这家公司挖断的是行政机关专门划定用于通行的道路,并不在承包范围之内,公司毁路修渠超出了土地使用权。“我国宪法规定,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用任何手段侵占或者破坏自然资源。军事设施保护法也明确,在设有列入军事禁区、军事管理区的军事设施一定距离内进行采石、取土、爆破等活动,不得危害军事设施的安全和使用效

能。”一名检察官介绍,该公司未经审批占用自然资源,且对重要军事设施造成影响,违反了宪法和军事设施保护相关法规。

综合事实、证据和法律,军地检察机关对负有监管职责的地方相关单位进行行政公益诉讼立案。为进一步推动问题整改,检察机关组织公开听证,通过展示案件证据、阐释法律规定,使该公司认识到开发自然资源的禁令规定,以及军事设施保护的特别要求。之后,这家公司认领责任,主动修复道路,道路两侧也划定禁止挖掘的范围,设置了警示标识和埋设过水涵管标识。

官兵通行不再受阻,部队靶场恢复正常使用。看着重新修复的道路和训练返营的队伍,承办检察官说:“通过公益诉讼检察监督,既有力维护了宪法和法治权威,又为部队解决了急难愁盼,实实在在维护了军队合法权益。”